

傷寒論輯義按

藥盦醫學叢書之三

傷寒論輯義按卷三

武進惲鐵樵著

受業江陰巨膺章壽棟參校

辨太陽病脈證并治下

問曰。病有結胸。有藏結。其狀何如。答曰。按之痛。寸脉浮。關脉沈。名曰結胸也。何謂藏結。答曰。如結胸狀。飲食如故。時時下利。寸脉浮。關脉小細沈緊。名曰藏結。舌上白胎滑者難治。玉函。作其脈寸口浮。關上自沈。時時下利云云。作時小便不利。陽

脈浮。關上細沈而緊。  
張錫駒本。胎作苔。

汪云。此言結胸病狀與藏結雖相似而各別。夫結胸藏結何以云太陽病。以二者皆太陽病誤下所致也。蓋結胸病始因誤下而傷其上焦之陽。陽氣既傷則風寒之邪乘虛而入。上結於胸。按之則痛者。胸中實也。寸浮關沈者邪。

氣相結而爲實之症也。若藏結病則不然。其始亦因誤下而傷其中焦之陰。陰血既傷。則風寒之邪亦乘虛而入。內結於藏。狀如結胸者。以藏氣不平。逆於心下故也。飲食如故者。胸無邪阻。而胃中空也。時時下利者。藏虛邪結不能運化。胃中之水穀不泌別。不分清。因偏滲於大腸而作利也。寸浮關沈者。結胸脉也。今診關脈兼得小細緊者。則是藏虛而風寒之邪內結可知。舌上白胎者。經云丹田有熱。胸中有寒。今者胎滑。則是舌濕潤而冷也。此係誤下太過而變成藏寒之證。故難治也。按結胸證。其人本胃中挾食。下之太早。則食不能去。外邪反入。結於胸中。以故按之則痛。不能飲食。藏結證。其人胃中本無食。下之太過。則藏虛邪入。冷積於腸。所以狀如結胸。按之不痛。能飲食。時下利。舌上胎滑。此非真寒證。乃過下之誤也。魏云。人知仲景辨結胸非藏結爲論。不知仲景正謂藏結與痞有相類。而與結胸實不同耳。蓋結胸者。

陽邪也。痞與藏結陰邪也。痞則尙有陽浮於上。藏結則上下俱無陽獨陰矣。  
陰氣內滿。四逆湯證也。鑑云。案此條舌上白胎滑者難治。句前人舊注。皆  
單指藏結而言。未見明晰。誤人不少。蓋舌胎白滑。卽結胸證具。亦是假實舌  
胎乾黃。雖藏結証具。每伏真熱。藏結陰邪。白滑爲順。尙可溫散。結胸陽邪。見  
此爲逆。不堪攻下。故爲難治。由此可知著書立論。必須躬親體驗。眞知灼見。  
方有濟於用。若徒就紙上陳言。牽強附會。又何異案圖索驥耶。丹云。案金  
鑑此說未知於經旨如何。然係於實驗。故附於此。又云。案汪注。結胸傷上  
焦之陽氣。藏結傷中。焦之陰氣。於理未允。又云。案胎錫駒作苔。原於龐氏  
總病論。知是胎本苔字。从肉作胎。與胚胎之胎義自別。又聖惠方載本經文。  
亦並作苔。

藏結無陽證。不往來寒熱。原注。一云。寒而不熱。其人反靜。舌上胎滑者。不可攻

也。

不往來寒熱。脈經。作寒而不熱。胎滑。  
巢源作不胎。龐氏。胎作苔。錫駒同。

柯云。結胸是陽邪下陷。尙有陽症見於外。故脉雖沈緊。有可下之理。藏結是積漸凝結而爲陰。五藏之陽已竭也。外無煩躁潮熱之陽。舌無黃黑芒刺之胎。雖有硬滿之症。慎不可攻。理中四逆輩溫之尙有可生之義。丹云。案藏結補亡論。王朝奉刺關元穴。非也。汪氏云。宜用艾灸之。蘊要曰。灸氣海關元穴。宜人參三白湯加乾薑。寒甚者加附子。全生集曰。灸關元與茱萸四逆。附子湯。以上宜選用。準繩曰。王朝奉服小柴胡湯。其已云不往來寒熱。何用小柴胡湯。是甚謬矣。金鑑程知云。經於藏結。白胎滑者。祇言難治。未嘗言不可治也。祇言藏結無熱。舌胎滑者不可攻。未嘗言藏結有熱。舌胎不滑者亦不可攻也。意者丹田有熱。胸中有寒之證。必有和解其熱溫散其寒之法。俾內邪潛消。外邪漸解者。斯則良工之苦心乎。又云。案反字。對結胸煩躁而

言。汪云。藏結本無可下之證。成注云。於法當下者誤。集注潘氏曰。案文義若藏結有陽證。亦屬可攻。此說亦恐不必矣。

病發於陽而反下之。熱入因作結胸。病發於陰而反下之。

原注。一作汗出。

作痞也。所以成結胸者。以下之太早故也。

成本。痞下無也字。玉函同。病上冠夫字。下而反下之。千金翼。作

而反汗之。痞。巢源作否。

成云。發熱惡寒者發於陽也。而反下之。則表中陽邪入裏。結於胸中。爲結胸。

無熱惡寒者。發於陰也。而反下之。表中之陰入裏。結於心下。爲痞。

錢云。發

於陽者。邪在陽經之謂也。發於陰者。邪在陰經之謂也。反下之者。不當下而下也。兩反下之。其義迥別。一則以表邪未解。而曰反下。一則以始終不可下。

而曰反下也。因者。因誤下之虛也。結胸則言熱入者。以發熱惡寒表邪未解。誤下則熱邪乘虛陷入。而爲結胸。以熱邪實於裏。故以大小陷胸攻之。痞不

言熱入者。蓋陰病本屬無陽。一誤下之。則陽氣愈虛。陰邪愈盛。客氣上逆。卽因之而爲痞。鞭如甘草半夏生薑三瀉心湯證是也。末句但言下早爲結胸之故。而不及痞者。以邪在陽經而未解。邪猶在表。若早下之。則裏虛而邪熱陷入。致成結胸。若表邪已解而下之。自無變逆之患。故以下早爲嫌。至於邪入陰經之證。本無可下之理。陰經雖有急下之條。亦皆由熱邪傳裏。非陰經本病也。除此以外。其可反下之乎。**程云**。發於陽者。從發熱惡寒而來。否則熱多寒少者。下則表熱陷入。爲膻中之陽所格。兩陽相搏。是爲結胸。結胸爲實邪。發於陰者。從無熱惡寒而來。否則寒多熱少者。下則虛邪上逆。亦爲膻中之陽所拒。陰陽互結。是爲痞。痞爲虛邪。**張云**。病發於陽者。太陽表證誤下。邪結於胸也。病發於陰者。皆是內挾痰飲。外感風寒。中氣先傷。所以汗下不解。而心下痞也。或言中風爲陽邪。傷寒爲陰邪。方喻金鑑皆然。安有風傷衛氣。氣

受傷而反變爲結胸。寒傷營血。受傷而反成痞之理。復有誤認直中陰寒之陰。下早變成痞者。則陰寒本無實熱。何得有下早之變。設陰結陰躁而誤下之立變危逆。恐不致於成痞停日。待變而死也。丹云案發於陽發於陰。成氏程氏錢氏皆原於太陽上篇第八條之義。然所謂陰。非少陰直中之謂。但是寒邪有餘。後世所謂挾陰之證。若果直中純陰。則下之有不立斃者乎。張氏所論。雖似於經旨未明切。而驗之病者往往有如此者。故並採而錄之。張兼善駁成氏。以陰陽爲表裏。柯氏亦以爲外內。周氏則云發於陰者。洵是陰證。但是陽經傳入之邪。皆不可從也。

總病論曰。發熱惡寒爲發于陽。誤下則爲結胸。無熱惡寒爲發於陰。誤下則爲痞氣。丹案成注原于此。病源候論。結胸者。謂熱毒結聚於心胸也。否則心下滿也。按之自硬。但氣否耳。不可復下也。又痞者塞也。言府藏否。

塞不宣通也。釋名曰：脟，否也。氣否結也。說文徐曰：痞，病結也。直指方曰：乾上坤下。其卦爲否。陽隔陰而不降。陰無陽而不升。此否之所以痞而不通也。傷寒百問經絡圖曰：但滿而不痛者爲痞。任人揉按手不占護。按之且快意。

結胸者。項亦強。如柔痓狀。下之則和。宜大陷胸丸。

玉函。千金翼。項上有其字。痓。玉函。脈經。

○作痙  
○是。

成云：結胸病項强者，爲邪結胸中。胸膈結滿，心下緊實，但能仰而不能俯。是項強也。程云：夫從胸上結鞭，而勢連甚於下者，大陷胸湯不容移易矣。若從胸上結鞭，而勢連甚於上者，緩急之形既殊，則湯丸之製稍異。結胸而至項亦強，如柔痓狀。知邪液布滿胸中，升而上阻，更不容一毫正液，和養其筋脉矣。胸邪至此，緊逼較甚，下之則和，去邪液，即所以和正液也。改大陷胸湯。

爲大陷胸丸。峻治而行以緩。得建瓴之勢。而復與邪相當。是其法也。柯云。  
頭不痛而項猶強。不惡寒而頭汗出。故如柔痙狀。

大陷胸丸方

大黃半斤  
熬 茅蘆子半升  
熬 芒消半升  
升去皮 杏仁半升  
尖熬黑

右四味擣篩二味。內杏仁芒消合研如脂。和散取如彈丸一枚。別擣甘遂末一錢七。白蜜二合。水二升。煮取一升。溫頓服之一宿乃下。如不下更服。取下爲效。禁如藥法。白蜜二合。玉函。千金  
并翼。外臺。作一兩。

錢云。大黃芒消甘遂。卽大陷胸湯。白蜜一合。亦卽十棗湯中之大棗十枚也。增入茅蘆杏仁者。蓋以胸爲肺之所處。膻中爲氣之海上。通於肺而爲呼吸。邪結胸膈硬滿而痛。氣道阻塞。則有少氣躁煩。水結胸脇之害。故用茅蘆甘遂。以逐水瀉肺。杏仁以利肺下氣也。所用不過一彈丸劑。雖大而用實少也。

和之以白蜜。藥雖峻而佐則緩也。豈如承氣陷胸湯之人行十里二十里之迅速哉。

吳氏曰。凡云圓者。皆大彈圓。煮化而和滓服之也。後抵當圓理中圓同。凡云彈丸及鷄子黃者。以四十梧桐子准之。丹案。出本草序例。 千金方祕瀉門本

方不用甘遂。蜜丸如梧子大。服七丸。名練中丸。主宿食不消。大便難。肘后方名承氣丸。龐氏總病論曰。虛弱家。不耐大陷胸湯。卽以大陷胸丸下之。

結胸證。其脉浮大者。不可下。下之則死。

喻云。胸既結矣。本當下以開其結。然脉浮大。則表邪未盡。下之是令其結而又結也。所以主死。此見一誤不堪再誤也。兼云。脉浮大。心下雖結。其表邪尙多。未全結也。若輒下之。重虛其裏。外邪復聚而必死矣。柴胡加桂枝乾薑

湯以和解之。丹云。汪氏引補亡論常器之云。可與增損理中丸。如未效用黃連巴豆。搗如泥。封臍上。灼艾灸熱。漸效。此蓋藏結治法。恐與此條證不相涉也。汪氏以爲不可用。是矣。又云。案方氏錢氏程氏。以大爲虛脉。恐非是也。

結胸證悉具。煩躁者亦死。

玉函。煩作而。

喻云。亦字承上。成云。結胸證悉具。邪結已深也。煩躁者。正氣散亂也。邪氣勝。正病者必死。程云。此時下之則死。不下亦死。唯從前失下。至於如此。須玩一悉字。

太陽病。脉浮而動數。浮則爲風。數則爲熱。動則爲痛。數則爲虛。頭痛發熱。微盜汗出。而反惡寒者。表未解也。醫反下之。動數變遲。膈內拒痛。原注。一云。頭痛卽眩。胃中空虛。客氣動膈。短氣躁煩。心中懊憹。陽氣內陷。心

下因鞭。則爲結胸。大陷胸湯主之。若不結胸。但頭汗出。餘處無汗。劑  
頸而還。小便不利。身必發黃。

膈內拒痛。玉函。脈經。千金翼。作頭痛卽眩。客氣。外臺。作客熱。餘處。玉函。脈經。作其餘。客

全書。脫處字。劑。脈經。千金翼。作齊。黃下。成本。有也字。袁表沈際飛本脈經。有屬柴胡梔子湯六字。金鑑云。數則爲虛句。疑是衍文。是也。心下因鞭。程本。作心中因

鞭。非也。

成云。動數皆陽脉也。當責邪在表。睡而汗出者。謂之盜汗。爲邪氣在半表半裏。則不惡寒。此頭痛發熱。微盜汗出。及惡寒者。表未解也。當發其汗。醫反下之。虛其胃氣。表邪乘虛則陷。邪在表則見陽脉。邪在裏則見陰脉。邪氣內陷。動數之脉。所以變遲。而浮脉獨不變者。以邪結胸中。上焦陽結。脉不得而沈也。客氣者。外邪乘胃中。空虛入裏。結於胸膈。膈中拒痛者。客氣動膈也。金匱要略曰。短氣不足以息者。實也。短氣躁煩。心中懊憹。皆邪熱爲實。陽氣內陷。氣不得通於膈。壅於心下。爲鞭滿而痛。成結胸也。與大陷胸湯。以下結熱。若

胃中空虛陽氣內陷不結於胸膈下入於胃中者遍身汗出則爲熱越不能發黃若但頭汗出身無汗剝頸而還小便不利者熱不得越必發黃也 方云太陽之脉本浮動數者欲傳也浮則爲風四句承上文以釋其義頭痛至表未解也言前證然太陽本自汗而言微盜汗本惡寒而言反惡寒者稽久而然也醫反下之至大陷胸湯主之言誤治之變與救變之治膈心胸之間也拒格拒也言邪氣入膈膈氣與邪氣相格拒而爲痛也空虛言真氣與食氣皆因下而致虧損也客氣邪氣也陽氣客氣之別名也以本外邪故曰客氣以邪本風故曰陽氣裏虛而陷入故曰內陷 汪云夫曰膈內曰心中曰心下皆胸之分也名曰結胸其邪實陷於胃胃中真氣虛斯陽邪從而陷入於胸作結鞭之形也補亡論常器之云發黃者與茵陳蒿湯煎茵陳濃汁調五苓散亦可 丹云案客氣外臺作客熱知是陽氣乃陽熱之邪氣也 又

云。證治準繩載朱震亨說云。胃中空虛。短氣煩躁。虛之甚矣。豈可迅攻之乎。  
以梔子豉湯吐胸中之邪而可也。錢氏則稱朱氏不善讀書者。因歷舉七條。  
以辨其誤。可謂至當矣。文繁今省之。

錢氏云。表未解。乃桂枝湯證也。竊疑當是柴胡桂枝湯證。又云。動數之脉。  
變遲之後。陽邪已陷。豈尚有浮脉乎。必無浮脉再見之理矣。

明理論曰。傷寒盜汗。非若雜病者之責其陽虛而已。是由邪在半表半裏。  
使然也。何者。若邪氣一切在表。干衛則自汗出。此則邪氣侵行於裏。外連  
於表邪。及睡則衛氣行於裏。乘表中陽氣不緻。津液得泄而爲盜汗。亦非  
若自汗有爲之虛者。有爲之實者。其於盜汗悉當和表而已。

### 大陷胸湯方

大黃六兩去皮。千金及翼。無去皮二字。

芒消一升

甘遂一錢七分。千金及翼。外臺。上有末字。成本。脫七字。一升。

右三昧以水六升先煮大黃。取二升去滓。內芒消。一兩沸內甘遂末溫服一升。得快利。止後服。

成云。大黃謂之將軍。以苦蕩滌。芒消一名消石。以其鹹而能軟堅。夫間有遂。

以通水也。甘遂若夫間之遂。其氣可以直達透結陷胸二物爲尤。汪案。甘遂

遂。攷周禮。凡治野。夫間有遂。注云。自一夫至千夫之田。爲遂。溝洫澮所以通水於

川。遂者。通水之道也。廣深各三尺曰遂。則是甘遂。乃通水之要藥。陷胸湯中。以之

爲君。乃知結胸證。非但實熱。此係水邪結於心下故也。丹案。周禮。遂人。上地夫一

塵。夫間有遂。遂上有徑。十夫有溝。鄭玄注云。遂溝。皆所以通水於川也。遂深二尺

。溝倍之。

錢云。大黃六兩。漢之六兩。卽宋之一兩。六錢二分。李時珍云。古之

一升。今之二合半。約卽今之一甌也。每服一甌。約大黃五錢外。結胸惡證。理

亦宜然。未爲太過。况快利止後服乎。

明理論曰。胸爲高邪。陷下以平之。故治結胸。曰陷胸湯。利藥中此爲駁劑。

傷寒錯惡。結胸爲甚。非此湯則不能通利。大而數少。取其迅疾分解結邪。

也。柯琴方論曰。以上二方。比大承氣更峻。治水腫痢疾之初起者甚捷。

然必視其人之壯實者施之。如平素虛弱。或病後不任攻伐者。當念虛虛之禍。玉函又大陷胸湯方。桂枝四兩。甘遂四兩。大棗十二枚。括蔞實一枚。去皮人參四兩。右五味以水七升。煮取三升。去滓溫服一升。陷中無堅。

勿服之。古方選注曰。括蔞陷胸中之痰。甘遂陷經隧之水。以桂枝回護經氣。以人參奠安裏氣。仍以大棗泄營。徐徐縱熱下行。得成陷下清化之功。丹案此方大陷胸湯證而兼裏虛者宜用也。故附載於此。又案亦見活人書分兩少異。千金翼陷胸湯主胸中心下結堅。飲食不消方。甘遂大黃各一兩。括蔞甘草各一兩。黃連六兩。右以水五升。煮取二升。五合分三服。

千金無甘遂。

傷寒六七日。結胸熱實脉沈而緊。心下痛。按之石硬者。大陷胸湯主。